

# 中国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中国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人民银行总行相关制度规定，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提高行政效能、促进依法履职的重要抓手，紧密结合安徽辖区实际，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，围绕人民群众关切提高主动公开信息的质量，依法依规办理依申请公开，强化监督保障，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。

### （一）加强宣传解读，主动公开信息影响力进一步提升。

紧紧围绕人民银行履职中的重点热点，持续加大政策解读和情况通报力度，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切实增强回应社会关切效果。充分发挥合肥中心支行互联网站和微信公众号阵地作用，主动公开货币政策信息、金融统计信息、金融市场信息和工作动态等近700条，其中被人民银行总行互联网站和微信公众号采用10余条。围绕金融支持实体经济、存款保险、绿色金融、外汇管理等专题，按季召开新闻通气会，并加强与媒体的沟通协调，加大宣传力度。10条新闻在省级和地方电视台播出，62篇稿件在安徽日报等纸质媒体刊载，60篇稿件被新华网等网络媒体和新闻客户端采用。

## （二）改进工作流程，行政执法信息公开进一步规范。

严格执行新修订的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制度，坚持“以及时公示为常态，暂缓公示为例外”，加强统筹协调，创新审核方式，确保全面准确及时公示。一方面，安徽省各级人民银行行政执法信息制作部门建立复核机制，在信息作出后的规定时限内，逐条复核信息公示情况。另一方面，政务公开工作牵头部门加强与支付结算、法律、货币金银等业务部门沟通联络，获取相关原始数据，采用科技手段进行全方位综合比对，查遗补漏、纠正问题。2021年，安徽省人民银行系统应予公示的行政许可信息34260条、行政处罚信息38条全部通过合肥中心支行互联网站公示。

## （三）践行金融为民，依申请公开服务进一步优化。

坚持把办理依申请公开件作为为民服务的重要内容，改进工作作风，加强分析研判，积极维护申请人知情权。能够提供的信息及时予以提供，无法提供的列明充分理由或告知可以获取的途径，争取申请人的理解和认可。2021年，安徽省人民银行系统共受理依申请公开22件，均严格按照规定时限和程序办结，办理工作受到申请人的充分肯定，多名申请人通过邮件、电话等方式表示感谢。1件依申请公开工作典型案例被人民银行总行采用。

## （四）强化监督培训，政务公开工作基础进一步夯实。

一是设立政务监督电话，畅通社会公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渠道。二是针对政务公开工作审核、复核和监督发现

的问题，不定期发送工作通报，督促整改问题，并举一反三完善工作机制。三是在安徽省人民银行系统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素质和能力。四是及时总结工作经验，向人民银行总行报送工作信息2期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175	15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426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8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0	1	0	0	0	0	2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	0	0	0	0	0	1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6	0	0	0	0	16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5	1	0	0	0	6	
	(三) 不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

予公开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21	1	0	0	0	0	2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以来，合肥中心支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进一步提升，但也存在着一些不足，如政务公开工作的覆盖面有待扩大、地市中心支行公开平台建设尚不完善等。下一步，合肥中心支行将认真贯彻落实人民银行总行相关工作要求，一是进一步深入挖掘安徽省人民银行系统信息资源，结合社会公众关注的焦点，发布更多有价值的信息，更好匹配不同类型的社会公众需求；二是丰富主动公开信息的内容和形式，以社会公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政务公开，增强主动公开信息的感染力和影响力；三是推动地市中心支行加强平台建设，并在省级平台的运用中加强统筹，促进安徽省人民银行政务公开工作协调发展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